

所在行政区：南京市栖霞区

编号：GY2020B2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排污申报登记号 ☐☐☐☐☐☐☐☐☐☐☐☐☐☐☐☐

申报日期 2020 年 10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和建议——给出建设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目 录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工程规模和内容：（不够时可附另页）	7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16
环境质量状况.....	19
评价适用标准.....	21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7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37
环境影响分析.....	38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58
结论和要求.....	59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周真道	联系人	方硕		
通讯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学城纬地路 9 号 C6 栋 402 室				
联系电话	17721083318	传真	025-85563983	邮政编码	210046
建设地点	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学城纬地路 9 号 C6 栋 402 室				
立项审批部门	栖霞区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栖行审备[2020]236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 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及代码	M7340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占地面积 (平方米)	/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848.24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563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38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0.67
评价经费 (万人民币)	-		预计投产日期	2019.10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位于南京市栖霞区纬地路 9 号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的 C6 栋 402 室，本项目为科研院所、医药研发公司、制药生产企业提供药学技术服务。研发内容以固体制剂、液体制剂研发为主；质量检测服务主要为中药材的质量检测。 建设项目的原辅材料见表 1-1，涉及危化品清单一览表见表 1-2，主要原辅料理化性质见表 1-3，主要设施设备见表 1-4。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新鲜水	2228t/a		电（度）	30.58 万 kwh/a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建设单位的污水为生活污水和实验废水，废水排放量为 2009.5t/a。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实验废水经园区废水处理装置预处理。达到仙林污水处理厂二期接管标准后通过园区市政污水主管进入仙林污水处理厂，达标尾水经九乡河最终排入长江。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 无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1-1，其中危化品清单一览见表 1-2，主要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见表 1-3。

表 1-1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现有项目 用量 kg/a	扩建项目 年用量 kg/a	扩建后 全厂用 量 kg/a	扩建项 目最大 储量 kg	全厂最大 储量	备注
1	雷贝拉唑钠	-	4	4	5	5	原料药
2	磷酸奥司他韦	-	4	4	5	5	
3	阿法骨化醇	-	0.1	0.1	1	1	
4	格列美脲	-	0.2	0.2	1	1	
5	托莫西汀	-	3	3	5	5	
6	拉考沙胺	-	3	3	5	5	
7	乳糖	200	400	600	400	400	固体制剂
8	微晶纤维素	200	400	600	400	400	
9	淀粉	50	100	150	100	150	
10	羟丙甲纤维素	20	40	60	40	60	
11	聚维酮	10	20	30	20	30	
12	交联聚维酮	10	20	30	20	30	
13	羧甲基纤维素钠	10	20	30	20	30	
14	山梨醇	-	20	20	30	30	
15	三氯蔗糖	-	5	5	20	20	
16	木糖醇	-	5	5	10	10	液体制剂
17	氯化钠	-	8	8	10	10	
18	丙二醇	-	5	5	5	5	
19	甲醇	30	500	530	60	90	检测
20	乙腈	20	400	420	40	60	
21	异丙醇	-	200	200	20	20	
22	乙醇	-	2000	2000	100	100	
23	乙酸	-	100	100	10	10	
24	丙酮	-	100	100	10	10	
25	盐酸	-	5	5	5	5	
26	硝酸	-	5	5	5	5	
27	硼氢化钠	-	50	50	20	20	
28	氢氧化钠	-	100	100	20	20	
29	氢氧化钾	-	100	100	20	20	
30	十二烷基硫酸钠	-	300	300	40	40	
31	氮气	-	400	400	80	80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本项目涉及危化品名称见表 1-2。

表 1-2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用量一览表

名称	CAS 号	最大用量	最大存储量	存放地点
甲醇	67-56-1	630	90	试剂仓库

乙腈	75-05-8	420	60	试剂仓库
异丙醇	67-63-0	200	20	试剂仓库
乙醇	64-17-5	2000	100	试剂仓库
乙酸	64-19-7	100	10	试剂仓库
丙酮	67-64-1	10	10	试剂仓库
盐酸	7647-01-0	5	5	试剂仓库
硝酸	7697-37-2	5	5	试剂仓库
硼氢化钠	16940-66-2	20	20	试剂仓库
氢氧化钠	1310-73-2	150	20	试剂仓库
氢氧化钾	1310-58-3	100	20	试剂仓库

注：危险化学品在仓库内单独存放。运输、存储均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实行双人收发、双人保管制度，并严格执行风险防范措施。

表 1-3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序号	名称	分子式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1	丙二醇	C ₃ H ₈ O ₂	无色透明粘稠液体。熔点-27℃，沸点 214.0℃（101.3kPa），闪点 80℃，相对密度 1.0554，溶解性与水、醇、醚及甲酰胺互溶，微溶于苯及氯仿	易燃	低毒 口服-大鼠 LD50:20000mg/kg; 口服-小鼠 LC50:32000mg/kg
2	甲醇	CH ₃ OH	无色澄清液体，有刺激性气味，闪点 11℃；沸点 64.8℃；相对密度（水=1）0.79；饱和蒸汽压 13.33kPa（13.33℃）。溶于水，可混溶于醇、醚等多数有机溶剂，主要用于制甲醛、香精、染料、医药、火药、防冻剂等	易燃	LD50: 5628 mg/kg（大鼠经口），15800 mg/kg（兔经皮）； LC50: 83776 mg/kg 4 小时（大鼠吸入）
3	乙腈	C ₂ H ₃ N	无色液体，极易挥发，有类似于醚的特殊气味，密度 0.79（水=1），熔点-45℃，沸点(℃): 81-82℃，闪点 6℃，爆炸上限%(V/V): 16.0，爆炸下限%(V/V): 3.0	易燃	LD50 2730mg/kg（大鼠经口）； 1250mg/kg（兔经皮）； LC50 12663mg/m ³ , 8h（大鼠吸入）
4	异丙醇	C ₃ H ₈ O	无色透明液体，有似乙醇和丙酮混合物的气味。溶于水、醇、醚、苯、氯仿等多数有机溶剂，分子量为 60.06。熔点-87.9℃；沸点 82.45℃。	可燃	中毒 口服-大鼠 LD50: 5840 mg/kg； 口服-小鼠 LC50: 3600 mg/kg
5	乙醇	C ₂ H ₆ O	无色透明液体(纯酒精)，有特殊香味，易挥发。能与水、氯仿、乙醚、甲醇、丙酮和其他多数有机溶剂混溶，相对密度（d15.56）0.816。乙醇液体密度是 0.789g/cm ³ ，乙醇气体密度为 1.59kg/m ³ ，沸点是 78.4℃，熔点是-114.3℃，易燃，蒸气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与水以任意比互溶	易燃	LD50: 7060mg/kg(大鼠经口)； 7340mg/kg(兔经皮)； LC50: 37620 mg/m ³ , 10 小时(大鼠吸入)

6	乙酸	$C_2H_4O_2$	纯的无水乙酸（冰醋酸）是无色的吸湿性固体，凝固点为 $16.7^{\circ}C$ ，凝固后为无色晶体。分子量为 60.05。熔点 $16.6^{\circ}C$ ；沸点 $117.9^{\circ}C$ ；易溶于水、乙醇、乙醚和四氯化碳。	-	-
7	丙酮	C_3H_6O	常温下为无色有特殊性辛辣气味的液体，分子量 58.08，相对密度（水=1）0.788，闪点 $-20^{\circ}C$ ，沸点 $56.53^{\circ}C$ ，与水混溶，可混溶于乙醇、乙醚、氯仿、油类、烃类等多数有机溶剂	易燃	LD50: 5800mg/kg(大鼠经口);20000mg/kg(兔经皮)
8	盐酸	HCl	无色或微黄色发烟液体，有刺鼻的酸味，分子量为 36.46。熔点 $-114.8^{\circ}C$ ；沸点 $108.6^{\circ}C$ （20%）；相对密度（水=1）1.2；饱和蒸汽压 30.66kPa（ $21^{\circ}C$ ）。与水混溶，溶于碱液。广泛用于染料、医药、食品、印染、皮革、冶金等行业。	不燃	LD50=900mg/kg（兔经口） LC50=3124ppm，1 小时(大鼠吸入)
9	硝酸	HNO_3	无色透明液体，有窒息性刺激气味，易挥发，在空气中产生白雾，相对密度(d204)1.41，熔点 $-42^{\circ}C$ ，沸点 $120.5^{\circ}C$ （68%）。	-	大鼠吸入 LC50: 67 PPM/ 4 小时
10	硼氢化钠	$NaBH_4$	白色结晶粉末，吸湿性强，容易吸水潮解。溶于水、液氨、胺类。易溶于甲醇，微溶于乙醇、四氢呋喃。不溶于乙醚、苯、烃类。在干空气中稳定，在湿空气中分解，加热至 $400^{\circ}C$ 也分解	可燃	大鼠口服 LD ₅₀ : 18 mg/kg(大鼠腔膜内)
11	氢氧化钠	NaOH	白色半透明结晶状固体。俗称烧碱、火碱、苛性钠，为一种具有强腐蚀性的强碱，一般为片状或块状形态，易溶于水（溶于水时放热）并形成碱性溶液，另有潮解性，易吸取空气中的水蒸气（潮解）和二氧化碳（变质），熔点 $318.4^{\circ}C$ 。沸点 $1390^{\circ}C$ 。	-	LD50: 40mg/kg(小鼠腹腔)
12	氢氧化钾	KOH	白色粉末或片状固体。熔点 $380^{\circ}C$ ，沸点 $1324^{\circ}C$ ，相对密度 $2.04g/cm^3$ 。具强碱性及腐蚀性。极易吸收空气中水分而潮解，吸收二氧化碳而成碳酸钾。	-	中毒 大鼠经口 LD50: 273mg/kg
13	十二烷基硫酸钠	$C_{12}H_{25}SO_4Na$	白色或奶油色结晶鳞片或粉末，熔点（ $^{\circ}C$ ）：204-207 相对密度（水=1）：1.09 溶解性：易溶于热水，溶于水，溶于热乙醇，微溶于醇，不溶于氯仿、醚。	可燃	急性毒性：LD50: 2000 mg/kg（小鼠经口）；1288 mg/kg（大鼠经口）

2、主要设备

扩建项目新增研发设备见表 1-3 所列，现有项目设备见表 1-4 所列。

表 1-3 扩建项目新增研发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粒径测量仪	Topsizer Plus	1	设备放置于 402 室
2	智能溶出仪	708-805DS	12	
3	高效液相色谱	Agilent 1260	28	
4	气相色谱	-	2	
5	高压均质机	JJ-1/25	1	
6	乳化机	ZJR-10	1	
7	冻干机	GZLY-20	1	
	澄明度仪器	SC-4000A	1	
8	渗透压仪	ARKRAY	1	
9	不溶性微粒检测仪	GWJ-5JA	1	
10	电位滴定仪	ZDJ-4A	1	
11	红外测定仪	-	1	
12	水分测定仪	-	1	
13	液质联用仪	PE Sciex	2	
14	气质联用仪	TSQ 9000	2	
15	原子吸收光谱仪	-		
16	氮吹仪	-	1	
17	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	ICP-MS	1	
18	紫外分光光度计	-	1	
	纯水制备系统	Milli-Q	1	设备放置于 403、405 室
19	电子天平	-	2	
20	粉碎机	-	3	
21	摇摆颗粒机	-	1	
22	整粒机	-	1	
23	制粒机	-	1	
24	高剪切分散乳化机	-	1	
25	热熔挤出机	JR8	1	
26	挤出滚圆机	GY80NC-3	1	
27	双层压片机	GZPK	1	
28	胶囊灌装机	-	1	

表 1-4 现有项目研发设备一览表

序号	研究主要仪器设备	数量（台）
1	单冲压片机	1
2	干法制粒	1
3	湿法制粒	3
4	流化床	2
5	混合机	1
6	旋转压片机	1

7	包衣锅	1
8	高效液相色谱	2
9	智能溶出仪	2
10	分析及精密天平	4
11	电子台秤	2
12	费休氏水分仪	1
13	红外水分仪	1
14	pH 计	1
1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
16	药品稳定性试验箱	3
17	恒温干燥箱	4
18	水浴锅	2
19	制剂监控设备-硬度仪/脆碎度仪/崩解仪/厚度测试仪/粉体综合性能测试仪/振动筛分仪	6 种监控仪器各 1 台
20	空气压缩机	1
21	摇摆制粒机	1

工程规模和内容：（不够时可附另页）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南京逊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在园区 C6 栋 403 和 405 室建设了“医药研究小试平台项目”，研发主要为固体制剂，以心血管类、抗肿瘤类作为研发的重点，项目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取得环评批复（宁栖环表复[2017]54 号，详见附件 2），2018 年 7 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8 月取得栖霞生态环境局固废验收合格意见（宁栖环验[2018]14 号）。“医药研究小试平台项目”通过验收后正常运行，2019 年 6 月该项目经营主体变更为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现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学城纬地路 9 号 C6 栋 402 室扩建“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该项目为科研院所、医药研发公司、制药生产企业提供药学技术服务，扩建项目分为医药研发和检测服务两部份，研发内容主要以固体制剂、液体制剂研发为主；质量检测服务主要为中药材的质量检测。项目不涉及中试和生产，不属于化工项目和涉重项目。目前该项目已经在栖霞区行政审批局备案（项目代码：2020-320113-73-03-56578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相关规定，“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单位委托南京亘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 4 月 28 日修正），本项目属于“三十七、研究和试验发展”中“107. 专业实验室（其他）”，须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单位在接受委托后，随即组织人员到项目建设场地及其周边进行了实地勘查与调研，收集了有关的工程资料，结合该项目的建设特点，编制了此环境影响报告表，上报南京市栖霞生态环境局审批。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

建设地点：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详见附图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建设单位：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扩建

建设规模：扩建建筑面积 1848.24m²

投资金额：5630 万元

职工人数：70 人

工作时间：年工作日为 250d，工作时数 2000h。

行业类别及代码：M7340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项目初筛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初筛情况一览表

序号	初筛内容		相关情况	分析结论
1	选址选线		位于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和用地要求；符合《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	符合选址选线要求
2	规模		租用园区现有房屋 C6 栋 402 室，建筑面积 1848.24m ² 。医药年研发量约 45kg	不涉及生产，符合要求。
3	性质		扩建	/
4	产业政策		建设项目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规定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十三、医药 1、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开发和生产，……，药物新剂型、新辅料的开发和生产，……，原料药生产节能降耗减排技术、新型药物制剂技术开发与应用；三十一、6 分析、试验、测试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与研发服务，智能产品整体方案、人机工程设计、系统仿真等设计服务，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修正）中鼓励类：十一、医药 1、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开发和生产，药物评价平台建设，……，药物新剂型、新辅料的开发和生产，……新型药物制剂技术开发与应用。二十、6 分析、试验、测试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与研发服务，智能产品整体方案、人机工程设计、系统仿真等设计服务。因此该项目符合相关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5	“三线一单”	生态保护红线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保护区南京栖霞山国家森林公园约 170m。	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要求
6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声环境、地表水环境质量均较好。	符合要求
7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仅消耗少量的电力、水资源。	符合要求
8		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符合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区准入要求。不属于《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宁政发〔2015〕251 号中禁止准入类项目，为允许建设项目。	符合要求
9	与《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相符性		本项目实验废气产生量小，经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	符合要求
10	与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8〕122 号）、		不属于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中严控的“两高”行业和严禁新增的行业，不属于污染防治攻坚战产能淘汰的行业。	符合要求

	《南京市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相符性		
11	与《南京市制造业新增项目禁止和限制目录（2018年版）》相符性	项目不属于《南京市制造业新增项目禁止和限制目录（2018年版）》宁委办发〔2018〕57号中栖霞区制造业新增项目禁止和限制类项目。	符合要求

3、产业政策相符性及总体规划相容性

该项目从事的医药研发和质量检测服务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十三、医药 1、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开发和生产，……，药物新剂型、新辅料的开发和生产，……，原料药生产节能降耗减排技术、新型药物制剂技术开发与应用；三十一、6 分析、试验、测试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与研发服务，智能产品整体方案、人机工程设计、系统仿真等设计服务，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修正）中鼓励类：十一、医药 1、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开发和生产，药物评价平台建设，……，药物新剂型、新辅料的开发和生产，……新型药物制剂技术开发与应用。二十、6 分析、试验、测试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与研发服务，智能产品整体方案、人机工程设计、系统仿真等设计服务，因此该项目符合相关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该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限制和禁止用地项目，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和禁止用地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因此该项目符合相关用地规划。

4、与区域规划的相符性

根据《南京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仙林新市区白象片区为仙林新市区中重点发展地区。集中安排国际高教园区、科研机构和产业用地，以“产、学、研”同步发展为特色，力争形成南京市重要的高新技术产业园，该项目位于仙林新市区白象片区，主要专注于医药研究开发，符合《南京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该项目所在区域用地规划见附图 4。

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产业定位为生物技术研发、医药产业研发，并在此基础上发展总部经济，重点发展医药企业总部基地产业、生物医药研发孵化中心产业、生物医

药服务外包中心产业。本次扩建项目从事的医药研发和检测服务属于医药产业，因此符合园区规划。

该项目营运期在顶楼废气排放口设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达标排放。建设项目的实验废水经园区配套的废水处理装置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园区配套的化粪池预处理，经预处理的废水达到仙林污水厂二期接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进入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经南京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后由九乡河排入长江。固废经分类收集后妥善处理，不外排。

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 C6 栋 402 室，主要进行药物研发和中药材检测服务，符合当地环境规划和用地规划，与周围环境相容。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本项目不位于生态红线管控区内。项目距最近的生态红线保护区域栖霞山国家森林公园 170m，距龙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3700m，项目建设对栖霞山国家森林公园、龙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影响小。本项目与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位置关系图见附图 5。

5、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次拟建的“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主要研发医药的固体和液体制剂，具体以心血管类、抗肿瘤类、抗癫痫类、抗过敏类作为研发的重点，年研发量不超过 45kg，建筑面积 1848.24m²，制剂依托现有项目的 403 和 405 室进行，402 室主要从事研发药物的检测和对外提供质量检测服务，扩建项目主体工程包括前处理室、色谱室、质谱室、天平室、稳定性室、危化品间和危废间等。项目药物研发项目，不涉及生产，不属于涉重化工项目，研发实验为小试规模，无产品出售，项目拟研发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扩建项目研发产品方案及规模一览表

产品名称		规格形态	年研发规模 kg	建筑面积
医药研发	雷贝拉唑钠肠溶片	20mg	10	1848.24m ²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20mg	5	
	阿法骨化醇片	0.5μg	10	
	格列美脲片	2mg	5	

	托莫西汀口服溶液	4mg	10	
	拉考沙胺注射液	10mg	5	
检测服务	中药材检测	-	200 批次	

现有项目研发方向未发生变化，仍为心血管类、抗肿瘤类药物，目前研发的奥拉帕利片 二甲双瓜恩格列净复方片，

产品方案及规模见表 2-3。

表 2-3 现有项目研发产品及规模

产品名称		规格形态	年研发规模 kg	建筑面积
医药研发	奥拉帕利片	20mg	10	875m ²
	二甲双瓜恩格列净复方片	20mg	15	

6、主体、公用辅助工程

主体工程

项目设有前处理室、色谱室、质谱室、天平室、稳定性室、危化品间和危废间等，制剂依托现有项目实验室（403 和 405 室），扩建项目及现有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见附图 3。

给排水

项目排水依托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的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管网收集后排入园区南侧河道。建设单位的实验废水经过园区废水处理装置预处理，生活污水经过园区化粪池预处理，经预处理后的废水达到仙林污水厂二期接管标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然后排入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尾水经九乡河最终排入长江。

供电

该项目营运期主要利用清洁能源电能，用电量约 30.58 万 kWh/a，区域供电能力可满足需求。

消防

（1）该项目内设置消防报警系统，避免造成财产损失与人员伤亡。在条件允许时，系统可采用集中管理，总线结构布局，探测器、自动与手动相结合的控制方式，是系统报警更加准确。

(2) 设立消防通道、购置消防设备、制定消防安全制度、增强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 将火灾的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现有项目组成	扩建项目新增	备注
主体工程	实验室	两间实验室(403 和 405 室), 在实验室内配套相应的实验设备, 建筑面积 875 m ²	前处理室: 面积约 70m ² , 6 个通风橱	扩建项目位于 402 室, 研发药物年研发量不超过 45kg
			色谱室: 面积约 120m ²	
			质谱室: 面积约 27m ²	
			天平室: 面积约 8.5m ²	
			稳定性室: 面积约 50m ²	
辅助公用工程	给水	用水 2041t/a	新增用水 2228 t/a	园区给水管网提供
	排水	排水 1782t/a	新增排水 2009.5 t/a	依托现有废水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
	消防	依托园区现有消防管网及事故池 138m ³	依托园区现有消防管网及事故池 138m ³	依托园区现有
	供配电	9.5 万度	新增 30.58 万度	园区电网提供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	约 150 m ²	办公区总面积约 460m ²	含会议室、经理室、茶水间等
仓储工程	库房	留样室及试剂室共约 17 m ²	设药品间、留样间、样品间、危化品间和仓库等, 总面积约 143m ²	/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	废气设通风橱、集气罩及通风口收集废气, 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	项目新增 1 个废气排口, 配 1 套废气处理系统, 位于楼顶。建成后共 2 个废气排口。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依托园区现有化粪池处理, 实验废水依托园区废水预处理装置	生活污水依托园区现有化粪池处理, 实验废水依托园区废水预处理装置, 处理达接管标准后进入仙林污水处理厂	依托园区现有
	固体废物	危废间约 4 m ²	危险废物: 402 增设危废间约 25m ² , 危险废物分类收集临时储存于危废间内, 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 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无害化
	噪声	隔声、减震	新设备隔声、减震	达标排放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现有项目为“医药研究小试平台项目”位于南京市栖霞区纬地路9号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的C6栋403、405室，项目于2017年8月10日取得环评批复（宁栖环表复[2017]54号，见附件2），2018年7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8月取得栖霞生态环境局固废验收合格意见（宁栖环验[2018]14号，见附件3）。

现有项目研发方向未发生变化，仍为心血管类、抗肿瘤类药物，目前研发的奥拉帕利片 二甲双瓜恩格列净复方片，研发工艺流程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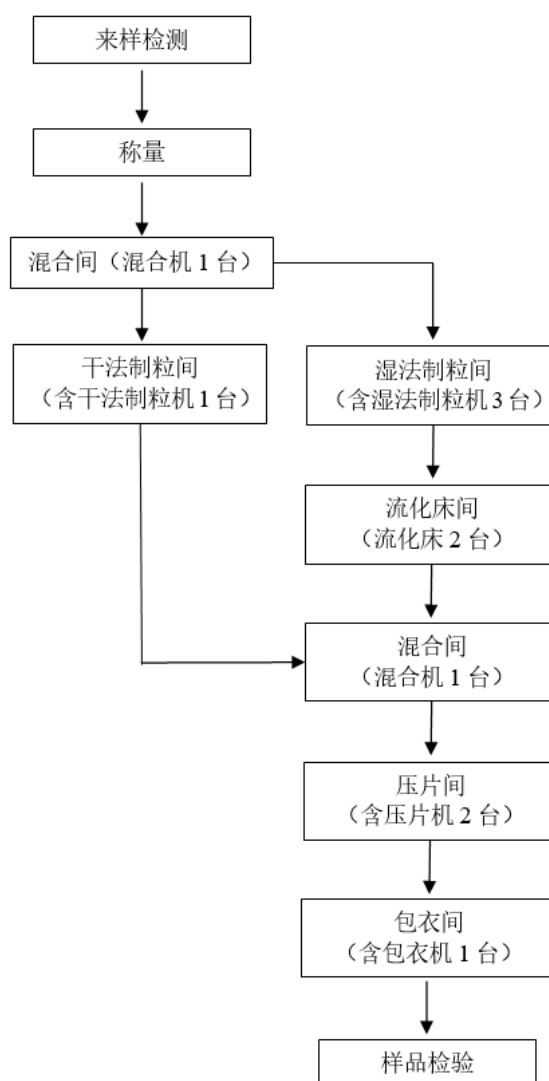


图2-1 现有项目研发工艺流程

现有项目主要污染物及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水

现有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来自办公生活污水、实验废水。实验废水经过园区废水预处理，生活污水经过园区化粪池预处理，经预处理的废水达到仙林污水厂二期接管

标准后，接入园区南侧市政污水主管井，最终排入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尾水经九乡河最终排入长江。

根据废水监测结果：根据C6栋废水总排口的监测数据（宁联凯（环境）第[201806467]号），废水经预处理后各污染因子浓度范围为：pH7.43~7.54，氨氮4.08~4.41mg/L，COD44~50mg/L，SS13~16mg/L，总磷0.40~0.44mg/L，项目废水中各个监测指标均能够达到仙林污水处理厂二期接管标准要求。废水经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的一级A标准标后，由九乡河排入长江，对水环境影响小。

2、废气

现有项目营运期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实验过程中挥发的少量粉尘、VOCs。污染物经过通风橱收集后，经大楼内内置废气管道引至大楼楼顶后由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达标后的气体由排气筒排入大气，排气筒排放高度约50m。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废气检测报告显示（见附件-宁联凯（环境）第[201806467-3]号），VOCs 排放最大浓度 0.788mg/m³，达到当时环评参照的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也满足现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2中重点地区企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3、噪声

现有项目营运期噪声污染源主要为实验室配套的引风机，声级约为75dB，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自然衰减及减震等措施，项目夜间不工作。

根据噪声监测结果（宁联凯（环境）第[201804336]号）：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58.8dB（A）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对周边声环境产生影响小。

4、固废

现有项目营运期固废为生活垃圾、检验废液、废弃容器、废活性炭、废样品等，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检验废液、废弃容器、废活性炭、废样品等委托南京化学工业园天宇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项目的固体废弃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置，外排量为零，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现有项目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汇总见表2-4。

表 2-4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

生产设备/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建设情况	去向
废水	清洗废水	COD、SS、氨氮、 总磷、总氮等	依托园区废水预 处理装置	仙林污水处理厂处 理尾水排入九乡河
	生活污水		依托园区化粪池	
废气	实验室	VOCs（非甲烷总 烃）	活性炭吸附装置	大气
噪声	风机	噪声	低噪声设备、隔 声、减振	/
固体废 物	办公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处理	/
	危险废物（检验废液、 废弃容器、废活性炭、 废样品等）	有机物、碳、玻璃 塑料等	妥善存储、交由资 质单位处置	委托南京化学工业 园天宇固体废物处 置有限公司处置

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扩建的“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租用生命科技园 C6 栋 402 室进行建设，现有房屋为空置，无原有污染源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内，科技创新园区位于仙林大学城高校科技产业园区中 312 国道以南、九乡河以东，毗邻南京大学仙林国际化校区，东临元化路（原西山路），西侧为西山变电站，南临纬地路（原万向路），北临规划中的齐民西路。建设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 2。

2、气候与气象

本地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量适中。降雨量四季分配不均。冬半年（10~3 月）受寒冷的极地大陆气团影响，盛行偏北风，降雨较少；夏半年（4~9 月）受热带或副热带海洋性气团影响，盛行偏南风，降雨丰富。尤其在春夏之交的 5 月底至 6 月，由于“极峰”移至长江流域一线而多“梅雨”。夏末秋初，受沿西北向移动的台风影响而多台风雨，全年无霜期 222~224 天，年日照时数 1987~2170 小时。

3、地质地形地貌

栖霞区地质构造属宁镇褶皱带，地势起伏大，地貌类型多，低山、丘陵、岗地、平原、洲地交错分布。土壤类型大致可分低山丘陵区、岗地区和平原（含洲地）区三类。栖霞区地形大体南高北低，南部丘陵、岗地连绵起伏，海拔多在 50~300 米之间，北部沿江平原及江中洲地，地势低平，海拔在 10 米以下，汛期常受洪水威胁，是南京市重点防洪区之一。

4、水系与水文

（1）长江南京江段属长江下游感潮河段，受中等强度潮汐影响，水位每天出现两次潮峰和两次潮谷。涨潮历时约 3 小时，落潮历时约 9 小时，涨潮水流有托顶，存在负流。根据南京下关潮水位资料统计，历年最高水位 10.2 米，最低水位 1.54 米，年内最大水位变幅 7.7 米，枯水期最大潮差别 1.56 米，多年平均潮差 0.57 米。长江南京段的水流虽受潮汐影响，但全年变化仍为径流控制调节，最大流量为 $92600\text{m}^3/\text{s}$ ，多年平均流量为 $28600\text{m}^3/\text{s}$ 。年内最小月平均流量一般出现在 1 月份，4 月开始涨水，7 月份出现最大值。

（2）九乡河古称“江乘浦”，源头在江宁县汤山镇琐石村、青龙山一带，至栖霞镇

石埠桥村汇入长江。又称“琐石溪”、运粮河。据《江宁县志》载，因其旧时流经琐石、东流、西流、其林(麒麟)、仙林、长林、衡阳、栖霞、石埠 9 乡，而得名。九乡河全长 23 公里，流域面积 145 平方公里，流经江宁区其林镇、栖霞区栖霞镇后注入长江，特点是源短流急，降雨时上游山区洪水很快下泻到中下游，洪水在入江口段受河道阻水建筑物影响，不能顺畅入江，导致河道水位上涨，威胁两岸安全。九乡河下游在 1973 年至 1974 年春曾以 10 年一遇的标准进行过疏浚整治，在麒麟镇段设计流量为 $160\text{m}^3/\text{s}$ ，在栖霞镇段设计流量为 $200\text{m}^3/\text{s}$ ，但由于长江入口段的沿河建有小型建筑物以蓄水灌溉，阻水状况并未有改变。

九乡河大学城段河道长约 3.4 千米，堤坝顶高 12-14m，河底高程 6.0-8.0m，河底宽 20m，局部较宽或较窄，边坡 1: 2.0，跨河有四座桥，其中一座已毁。但在河道中阻水明显，有一滚水坝拦河蓄水，上游蓄水 10m。

5、植被和生物多样性

该地区地处北亚热带，气候湿润，雨水充沛，地形复杂，生态环境多样，植物种类繁多，植被资源丰富。植被类型从平原、岗地到低山分布明显，低山中上部常以常绿针叶为主，其中马尾松、黑松、侧柏等树种居多，常年青翠。山坡下部及沟谷地带，以落叶阔叶林为主，主要是人工栽培的经济林，有茶、桑、梨等。该地区的植物共有 180 科 900 多种，可分为木、竹、花、疏、草等五大类，其中比较平分秋色的有杜仲等植物。

该地区主要的植物有浮游植物（蓝藻、硅藻和绿藻等）、挺水植物（芦苇、茭草、蒲草等）、浮叶植物（荇菜、金银莲花和野菱）和漂浮植物（浮萍、槐叶萍、水共生等）。河渠池塘多生长狐尾藻、苦菜等沉水水生植物，浅水处主要有浮萍、莲子等浮水、挺水水生植物。

主要的浮游动物有原生动物、轮虫、枝角类和挠足类四大类约二十多种，不同类群中的优势种主要为：原生动物为表壳虫、钟形似铃壳虫等，轮虫有狭甲轮虫、单趾轮虫等，枝角类有秀体蚤、大型蚤等，挠足类有长江新镖水蚤等。

该地区主要的底栖动物有环节动物（水栖寡毛类和蛭类），节肢动物（蟹、虾等），软体动物（田螺、河蚬和棱螺等）。野生和家养的鱼类有草鱼、青鱼、鲢鱼、鲤鱼、鲫鱼、鳊鱼、黑鱼等几十种。甲壳类有虾、蟹等，贝类有田螺、蚌等。

6、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

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内，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由栖霞区委、区政府和仙林大学城管委会于2009年初共同出资创建，占地675亩，总建筑面积约70万平方米。计划利用5年的时间投资30亿元，建设成为生态化科技型生物医药高端产业特色的生物医药集聚区。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已经实现开工建设60万平方米单体建筑，封顶达20万平方米，并完成了园区市政道路、大部分绿化景观水体等环境工程建设项目，以及强弱电、供水、供气等外部管网工程建设。

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定位为重点发展生物医药产业，生物医药产业由生物技术产业与医药产业共同组成。园区内主要有以下几大类用地：研发用地、总部办公用地、管理用地、服务平台用地、孵化用地、技术中心用地、公园绿化用地水系等。

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的生物医药实验室采用密闭方式，排出废气污染物经由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本项目的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实验废水（为后期清洗水，不含初次清洗水和废液）依托园区配套一座300m³/d的污水预处理装置处理，废水分别经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企业危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环境质量状况

周围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与项目有关的环境空气、地面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京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区为二类区，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根据《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2019年），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255 天，同比减少 14 天，达标率为 69.9%，同比下降 3.8 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 55 天，同比减少 9 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110 天（其中，轻度污染 97 天，中度污染 12 天，重度污染 1 天），主要污染物为 O₃ 和 PM_{2.5}。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_{2.5} 年均值为 40μg/m³，超标 0.14 倍，下降 4.8%；PM₁₀ 年均值为 69μg/m³，达标，同比下降 2.8%；NO₂ 年均值为 42μg/m³，超标 0.05 倍，同比上升 5.0%；SO₂ 年均值为 10μg/m³，达标，同比持平；CO 日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为 1.3 毫克/立方米，达标，同比持平；O₃ 日最大 8 小时值超标天数为 69 天，超标率为 18.9%，同比增加 6.3 个百分点。

2、水环境质量现状

全市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纳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的 22 个地表水断面水质全部达标，水质优良（Ⅲ类及以上）断面比例 100%，较上年提升 18.2 个百分点，无丧失使用功能（劣Ⅴ类）断面。长江南京段干流：水质总体状况为优，7 个监测断面水质均符合Ⅱ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全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 539 个。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 53.6 分贝，同比下降 0.6 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 53.5 分贝，同比下降 0.3 分贝。

4、周边污染源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位于仙林大学城高校科技产业园区中 312 国道以南、九乡河以东，毗邻南京大学仙林国际化校区，东临元化路（原西山路），西侧为西山变电站，南临纬地路（原万向路），北临规划中的齐民西路。

建设项目周边没有对环境产生明显有害影响的污染源。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该项目污染控制目标为项目建成后污染物达标排放，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4-1，其他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4-2。

表 4-1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南京大学仙林校区	118.958189	32.122025	学校	人群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类区	南	800
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18.942783	32.127585	学校	人群		西	1500
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18.940165	32.121298	学校	人群		西南	1700
九乡河小区	118.947203	32.137071	居民区	人群		西北	1200
大圩村	118.954928	32.141322	居民区	人群		北	700
保利罗兰春天	118.980226	32.132292	居民区	人群		东	1500
枫情水岸	118.975420	32.129784	居民区	人群		东	1400

表 4-2 建设项目其他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类别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米）	规模	环境功能
地表水	长江	北	4000	特大型河流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 (GB3838-2002)
	九乡河	西	1200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V类 (GB3838-2002)
声环境	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	-	-	450000 m ²	《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
生态环境	栖霞山国家森林公园	北	170	二级管控区面积 7.49km ²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龙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北	3700	一级管控区面积 4.91km ² ，二级管控区面积 2.39km ²	水源水质保护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本项目不位于生态红线管控区内。本项目与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位置关系图见附图 5。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大气环境

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学城，属大气环境功能二类区，本项目常规大气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TVOC、、甲苯等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具体指标数值列于表 5-1。

表 5-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μg/m³）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³	
	1 小时平均	10 mg/m³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0mg/m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甲醇	1 小时平均	3000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TVOC	8 小时平均	600	

2、地表水环境

项目所在地周围水体长江、九乡河分别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V类标准，SS 参照《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94），具体指标详见表 5-2。

表 5-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主要指标值

序号	项目名称	II类标准值（mg/L）	V类标准值（mg/L）
1	pH	6~9（无量纲）	6~9（无量纲）
2	SS	≤25	≤150
3	COD	≤15	≤40
4	BOD ₅	≤3	≤10
5	高锰酸盐指数	≤4	≤15

6	NH ₃ -N	≤0.5	≤2.0
7	TP	≤0.1	≤0.4
8	石油类	≤0.05	≤1.0

3、声环境

按照《南京市声环境功能区划调整方案》（2013）规定，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属于 2 类区，环境噪声应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5-3。

表 5-3 声环境质量标准（等效声级：dB（A））

标准	昼间	夜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 类标准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有组织废气执行表 2 中重点地区企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无组织废气执行表 C.1 厂内无组织排放限值，具体指标数值列于表 5-4。

表 5-4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mg/m³

污染物项目	药物研发机构工艺废气	污染物排放 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NMHC	60	车间或生产 设施排气筒	《制药工业大气污 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TVOC	100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 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废水

建设单位的废水主要来自办公生活污水、实验废水，项目所排放的污水经园区废水预处理装置处理，达到仙林污水厂二期接管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经南京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后由九乡河排入长江。建设项目的污水排放标准列于表 5-5。

表 5-5 建设项目污水排放标准（单位：mg/L）

项目	仙林污水厂二期接管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 （仙林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
pH（无量纲）	6~9	6~9
CODcr	≤350	≤50
SS	≤200	≤10
氨氮	≤40*	≤5（8）**
TP	≤4.5*	≤0.5
TN	/	≤15

注：*：NH₃-N和TP接管标准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度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度时控制指标。

3、噪声

建设项目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详见表 5-6。项目施工期间的噪声应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所列标准，详见表 5-7。

表 5-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等效声级：dB（A））

类 别	昼 间	夜 间

2	60	50
表 5-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昼间	夜间	
70	55	

4、固废

危险固废的暂存场所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同时应按照《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要求进行危废的暂存和处理。

一般固废的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总量控制指标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5-8。

表 5-8 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批复排放量	本项目产生量	削减量	本项目接管量	本项目最终排放量	全厂接管量	全厂最终排放量
废水	废水量	1782	2009.5	0	2009.5	2009.5	3791.5	3791.5
	COD	0.0891	1.3936	0.7297	0.6640	0.1005	1.24234	0.1896
	SS	0.01782	0.5081	0.1456	0.3625	0.0201	0.69298	0.03792
	氨氮	0.00891	0.0740	0.0185	0.0555	0.0100	0.06846	0.01891
	总磷	0.000891	0.0065	0.0009	0.0055	0.0010	0.006636	0.001891
	总氮	0.00891	0.0925	0.0238	0.0687	0.0301	0.0816	0.03901
废气	NMHC	0.00045	0.297	0.2227	/	0.0743	/	0.07475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0	27.35	27.35	/	0	/	0
	一般固废	0	0.5	0.5	/	0	/	0
	生活垃圾	0	17.5	17.5	/	0	/	0

1、废水

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设施处理，达到仙林污水厂二期接管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仙林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考核指标为：废水排放量 2009.5t/a，COD 0.664t/a，SS 0.3625t/a，氨氮 0.0555t/a，总磷 0.0055t/a，总氮 0.0687t/a。扩建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1005 t/a，SS 0.0201t/a，氨氮 0.01t/a，总磷 0.001t/a，总氮排放量 0.0301t/a。

扩建完成后全厂废水考核指标为：废水排放量 3791.5t/a，COD 1.24234t/a，SS 0.69298t/a，氨氮 0.06846t/a，总磷 0.006636t/a，总氮 0.0816t/a。全厂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1896t/a，SS 0.03792t/a，氨氮 0.01891t/a，总磷 0.001891t/a，总氮排放量 0.03901t/a。

项目废水最终排入仙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纳入仙林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不需单独申请总量。

2、废气

根据《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 119 号），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筹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控制和有计划削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

	因此，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 0.0743t/a（以非甲烷总烃计），建成后全厂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 0.07475t/a（以非甲烷总烃计），新增总量 VOCs 0.0743t/a 在栖霞区实行现役源 2 倍削减量替代或关闭类项目 1.5 倍削减量替代，大气污染物指标向栖霞生态环境局申请，在栖霞区内平衡。 3、固废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废弃外包装、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废容器包装、废实验用品（废手套滴管滤纸等）、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合格品及废样品、废中药材、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等，均妥善处理，零排放。
--	---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项目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次拟建的“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属医药研发扩建项目，扩建项目分为医药研发和检测服务两部份，研发内容主要以固体制剂、液体制剂研发为主；质量检测服务主要为中药材的质量检测。

项目药物研发具体以消化系统类、抗流感类、骨质疏松类、糖尿病类、神经系统类药物作为研发的重点，目前拟研发的药物有雷贝拉唑钠肠溶片、磷酸奥司他韦胶囊、阿法骨化醇片、格列美脲片、托莫西汀口服溶液、拉考沙胺注射液等，年总研发量不超过45kg，研发过程无中间体和副产品，不属于涉重、化工项目，研发实验为小试规模，无产品出售。质量检测服务主要对客户来样进行质量检测，年检测约 200 批次。

本项目固体制剂基本研发工艺流程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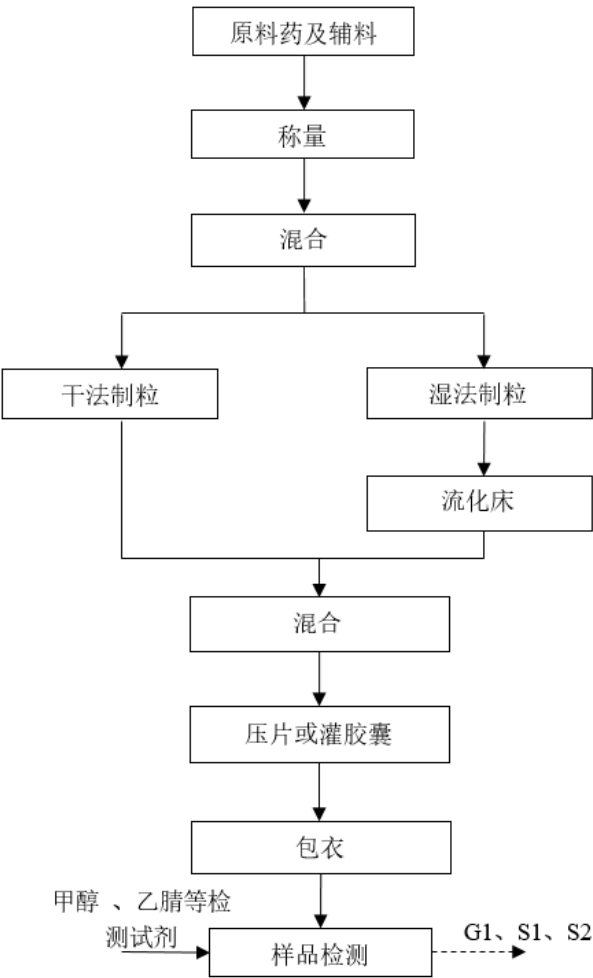


图 6-1 固体制剂基本研发工艺流程

固体制剂研发流程简述：

(1) 称量

根据对客户提供的样品的检验结果，计算出需要添加原料药和辅料的量，再通过称量，按比例投加原辅料，原料药为外购，辅料主要有乳糖、微晶纤维素、淀粉、羟丙甲纤维素、聚维酮、羧甲基纤维素钠等口服固体制剂常规辅料。

(2) 混合制粒

原料药与辅料使用混合机混合均匀。根据需要研发药品的含水率，分别进入干法制粒间、湿法制粒间，干法制粒后需要流化床干燥，热源采用电加热。

(3) 混合、压片或灌装胶囊

混合物料经制粒后再次混合，然后压片或灌装胶囊、再经包衣制成样品。

(6) 样品检测

最后对样品进行检测，获得所需技术参数。主要检测指标：首先目测外观光泽度、完整度，然后对重量差异、含量均匀度、崩解时限、溶出度、脆碎度等指标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即得到最终研发样品，样品放置一定时间，进行稳定性观察。此工序产生有机废气 G1，废液 S1 及不合格品 S2。

2、液体制剂基本研发工艺见图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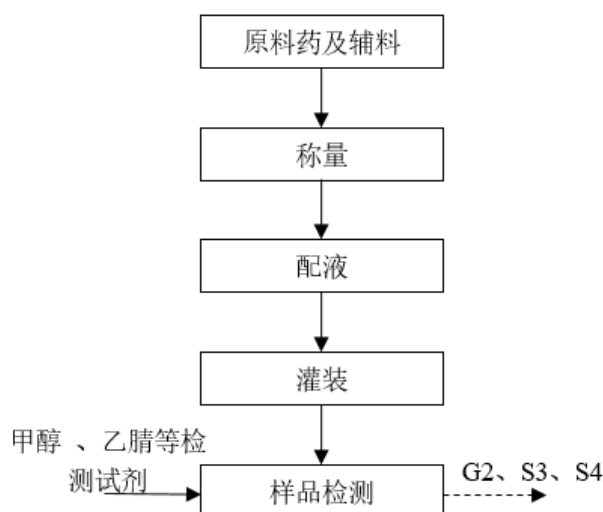


图 6-2 液体制剂基本研发工艺流程

液体制剂研发流程简述：

(1) 称量

根据对客户提供的样品的检验结果，计算出需要添加原料药和辅料的量，再通过称量，按比例投加原辅料，原料药为外购，辅料主要有氯化钠、山梨醇、木糖醇等液体制

剂常规辅料。

(2) 配液灌装

原料药与辅料经过混合，视情况再加入氯化钠溶液进行配液，最后后加入至相关容器中（如玻璃瓶、塑料瓶），制成液体制剂样品。

(3) 样品检测

最后对样品进行检测，获得所需技术参数。主要检测指标：首先目测外观、色泽，然后检测澄明度、pH、含量、有关物质、不溶性微粒等指标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即得到最终研发样品，样品放置一定时间，进行稳定性观察。此工序产生有机废气 G2，废液 S3 及不合格品 S4。

3、质量检测工艺见图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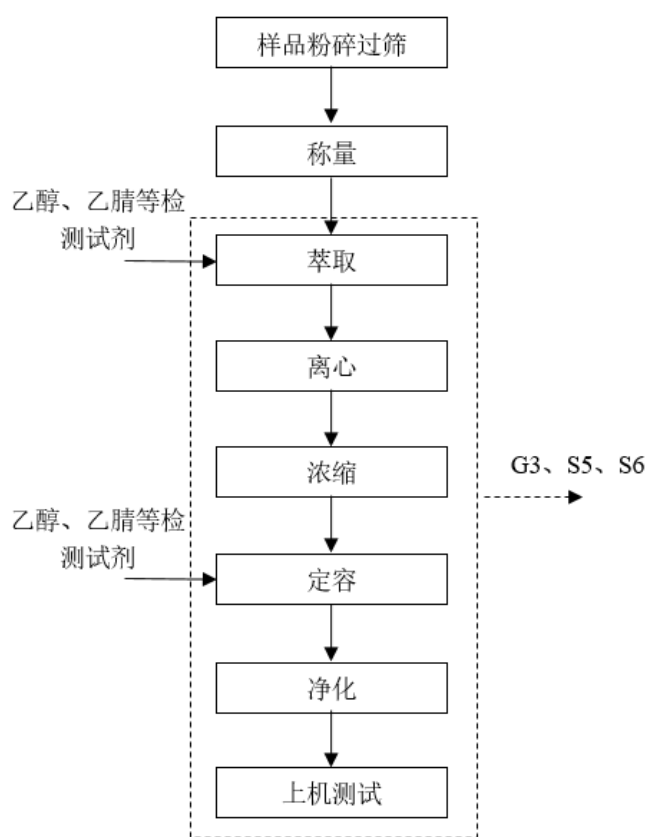


图6-3质量检测工艺流程

质量检测工艺简述：

(1) 去除基质

质量检测主要为中药材，对客户提供的药材样品打粉过筛、称量、萃取、离心，完成去除基质。

(2) 提纯和净化

将去除基质的溶液进行减压浓缩、定容等步骤使样品溶液达到一定纯度，满足检测仪器的灵敏度。

(3) 检测

对提纯和净化后的样品液进行检测，按照药典及企业提供的标准对农药残留、重金属等指标进行检测，从而判断此批次药品是否符合相关质量标准的要求。

在整个质量检测过程中产生沾有有机试剂的废中药材 S5、废液 S6、有机废气 G3。

产污环节：

(1) 废气：主要为药物研发和检测过程产生的实验废气。

(2) 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实验清洗废水和少量纯水制备浓水。

(3) 噪声：主要来自营运过程中的实验设备与风机等设备。

(4)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弃外包装、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废容器包装、废实验用品（废手套滴管滤纸等）、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合格品和废样品、废中药材、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实验废气。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试剂使用过程中挥发的有机物（主要含有甲醇、乙醇、乙腈、异丙醇和丙二醇等）及少量酸性气体。酸性气体来自实验使用的盐酸，使用量很小，本次不作定量分析；挥发性有机物总年用量约 3.3t，挥发量以其使用量的 10%计算，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为表征，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 0.33t/a。

对实验室产生的废气采取通风橱、万向集气罩等收集措施（详见附图 3），收集的废气通过楼内废气管道引至大楼楼顶，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设计风量为 10000m³/h，废气收集系统收集效率 90%，有组织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 0.297t/a，活性炭吸附效率约 75%，废气排放时间以 1000h/a 计，项目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6-1。

表 6-1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序号	排放量 m ³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情况			处理 方法	处理 效率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浓度 mg/m ³	达标 情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1	10000	非甲烷 总烃	29.7	0.297	0.297	活性炭 吸附	75%	7.43	0.0743	0.0743	60	达标

建设项目未收集到的废气约占产生量 10%，为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无组织年排放量约 0.033t/a，排放时间以 2000 小时计，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速率 0.0165kg/h。

2、废水

（1）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 70 人，根据《江苏省城市生活与公共用水定额(2012 年修订)》办公楼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天）计，则建设项目营运期生活用水总量约为 875t/a，排放系数以 0.9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787.5t/a。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和 TP。

（2）实验废水

实验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不包括初次清洗废水）。实验结束后，需要将实验仪器和设备进行清洗，以便下一个实验能够顺利进行。项目全年清洗水用量为 1200t/a（含纯水 150t/a）。排放系数以 0.9 计，预计本项目实验废水量约为 1080t/a，清洗废水进园区废水预处理装置处理后，排入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

（3）纯水制备浓水

项目纯水制备需水量约为 150t/a，纯水制备率一般为 50%，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 150t/a，进入园区废水预处理装置处理后，排入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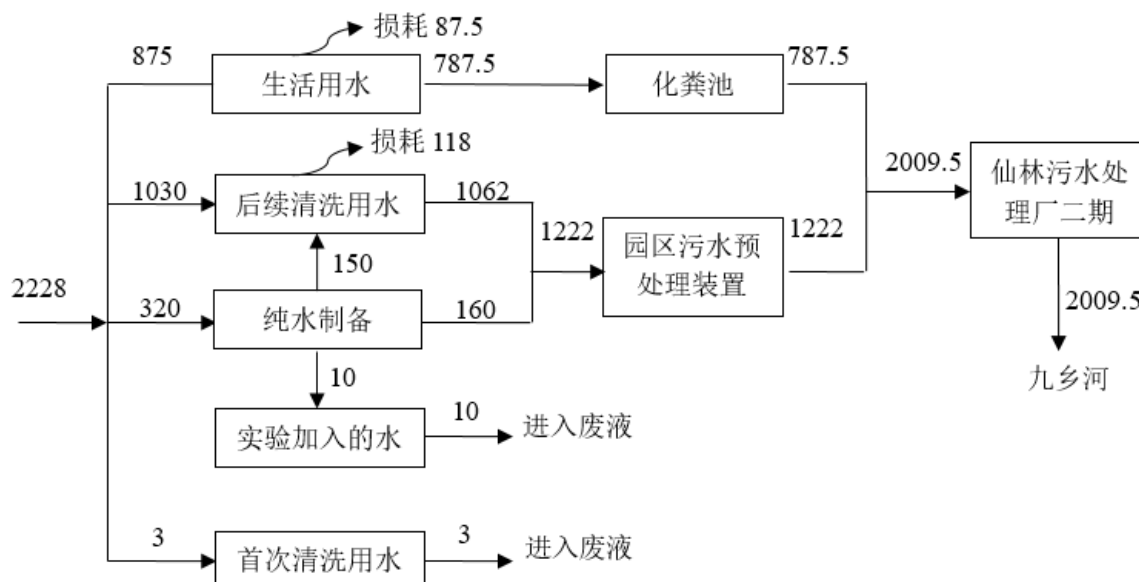


图 6-4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t/a)

建设项目废水的污染物产生状况见表 6-2。

表 6-2 建设项目废水的污染物产生状况一览表

污染源	废水量 m³/a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标准浓度 限值 mg/L	排放方式 及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787.5	COD	350	0.2756	依托园区 现有化粪池处理	300	0.2363	/	污水经预 处理后达到仙林污 水厂二期 接管标 准，接入 仙林污水 处理厂集 中处理， 达标后排 入九乡河
		SS	200	0.1575		150	0.1181	/	
		NH ₃ -N	40	0.0315		30	0.0236	/	
		TP	3.5	0.0028		3	0.0024	/	
		TN	50	0.0394		40	0.0315	/	
实验 清洗 废水	1062	COD	1000	1.0620	C6 现有生 化处理装 置预处理	350	0.3717	/	
		SS	300	0.3186		200	0.2124	/	
		NH ₃ -N	40	0.0425		30	0.0319		
		TP	3.5	0.0037		3	0.0032		
		TN	50	0.0531		35	0.0372		
纯水 制备 浓水	160	COD	350	0.0560		350	0.0560		
		SS	200	0.0320		200	0.0320		
合计	2009.5	COD	693.5	1.3936	依托园区	330.4	0.6640	350	

		SS	252.8	0.5081	化粪池和 园区废水 装置预处 理	180.4	0.3625	200	
		NH ₃ -N	36.8	0.0740		27.6	0.0555	40	
		TP	3.2	0.0065		2.8	0.0055	4.5	
		TN	46.0	0.0925		34.2	0.0687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引风机，位于园区顶楼，其噪声强度见表 6-3 所示。

表 6-3 建设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台噪声值(dB(A))	所在车间(工段)名称	距最近厂界位置(m)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dB(A))
1	引风机	1	80	-	北厂界 50m	减震、隔声	15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废弃外包装、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废容器包装、废实验用品（废手套滴管滤纸等）、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合格品及废样品、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

（1）生活垃圾

拟建项目员工 70 人，生活垃圾按 1kg/（人·d）计，则每年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7.5t/a。

（2）废外包装

原辅料的外包装主要为纸壳、塑料袋等，属于一般固废，产生量约 0.5t/a。

（3）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废容器包装、废实验用品（废手套滴管滤纸等）、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合格品及废样品、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

①实验废液及初次清洗水

项目用于检测的有机试剂的总量约 3.3t/a，考虑检测过程中加入的水约 10t/a，初次清洗水约 3t/a，则实验室废液（含初次清洗水）产生量共约为 16.3t/a。

②废弃容器包装

类比同类实验室，药物研发产生的废弃容器（主要为废试剂瓶/内包装等）产生量约为 1.6t/a。

③废实验用品。

废试纸、手套、滴管等废实验用品产生量约为 2t/a。

④废离子交换树脂

纯水制备过程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约为 0.2t/a。

⑤不合格品及废样品

合样样品经稳定性观察后定期作危废处置，不合格品及废样品产生量 1.05t/a，其中不合格品产生量约 1t/a，废样品产生量约 0.05t/a。

⑥废中药材

中药材沾有有机试剂，作危废处置，年检测 200 批次，产生废中药材约 5t/a。

⑦废活性炭

建设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产生量约为 0.297t/a，使用活性炭吸附效率取 75%，废气吸附量约为 222.75kg/a，为了保证活性炭的使用效果，活性炭吸附饱和系数以 0.25 计，项目拟设活性炭吸附箱的活性炭量装填量约为 250kg，计划每季度更换一次活性炭，则本项目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1.2t/a。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对建设项目产生的物质进行鉴别，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等进行属性判定。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见表 6-4。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见表 6-5。

表 6-4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员工	固态	/	17.5	√	/	4.1-h
2	废外包装	外包装物	固态	纸壳、塑料袋等	0.5	√	/	4.1-h
3	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	实验过程	液态	有机物	16.3	√	/	4.2-l
4	废容器包装	实验过程	固态	玻璃、塑料等	1.6	√	/	4.2-h
5	废实验用品（废手套滴管滤纸等）	实验过程	固态	废手套、滴管、试纸等	2	√	/	4.2-h
6	废离子交换树脂	纯水制备	固态	树脂	0.2	√	/	4.2-l
7	不合格品及废样品	实验过程	固/液	药物原辅料	1.05	√	/	4.2-l
8	废中药材	实验过程	固	纤维、有机物	5	√	/	4.2-l
9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碳、有机物	1.2	√	/	4.3-l

注：*上表判定依据为《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

表 6-5 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及代码	产生量 (t/a)
1	生活垃圾	一般废物	员工	固态	/	/	/	/	17.5
2	废外包装		外包装物	固态	纸壳、塑料袋等	/	/	/	0.5

3	实验废液 (含初次清洗水)	危险废物	实验过程	液态	有机物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T/C/I/R	HW49 900-047-49	16.3
4	废容器包装		实验过程	固态	玻璃、塑料等		T/In	HW49 900-041-49	1.6
5	废实验用品 (废手套滴管滤纸等)		实验过程	固态	废手套、滴管、试纸等		T/In	HW49 900-041-49	2
6	废离子交换树脂		纯水制备	固态	树脂		T	HW13 900-015-13	0.2
7	不合格品及废样品		实验过程	固/液	药物原辅料		T/C/I/R	HW49 900-047-49	1.05
8	废中药材		实验过程	固	纤维、有机物		T/C/I/R	HW49 900-047-49	5
9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碳、有机物		T/In	HW49 900-041-49	1.2

表 6-6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排放和处置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实验废液 (含初次清洗水)	HW49	900-047-49	16.3	实验过程	液态	有机物	有机物	每天	T/C/I/R	暂存于危废贮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容器包装	HW49	900-041-49	1.6	实验过程	固态	玻璃、塑料等	有机物	每天	T/In	
3	废实验用品 (废手套滴管滤纸等)	HW49	900-041-49	2	实验过程	固态	废手套、滴管、试纸等	有机物	每天	T/In	
4	废离子交换树脂	HW13	900-015-13	0.2	纯水制备	固态	树脂	树脂	每年	T	
5	不合格品及废样品	HW49	900-047-49	1.05	实验过程	固/液	药物原辅料	原辅料	每天	T/C/I/R	
6	废中药材	HW49	900-047-49	5	实验过程	固	纤维、有机物	有机物	每天	T/C/I/R	
7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1.2	废气处理	固态	碳、有机物	有机物	季度	T/In	
合计				27.35	/	/	/	/	/	/	/

5、本项目建成后公司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扩建后公司总的污染物排放三本帐汇总如表 6-7 所列，扩建后公司总的危废产排情况见表 6-8。

表 6-7 本项目建成后公司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单位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批复排放量	本项目产生量	削减量	本项目接管量	本项目最终排放量	全厂接管量	全厂最终排放量
废水	废水量	1782	2009.5	0	2009.5	2009.5	3791.5	3791.5
	COD	0.0891	1.3936	0.7297	0.6640	0.1005	1.24234	0.1896
	SS	0.01782	0.5081	0.1456	0.3625	0.0201	0.69298	0.03792
	氨氮	0.00891	0.0740	0.0185	0.0555	0.0100	0.06846	0.01891
	总磷	0.000891	0.0065	0.0009	0.0055	0.0010	0.006636	0.001891
	总氮	0.00891	0.0925	0.0238	0.0687	0.0301	0.0816	0.03901
废气	NMHC	0.00045	0.297	0.2227	/	0.0743	/	0.07475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0	27.35	27.35	/	0	/	0
	一般固废	0	0.5	0.5	/	0	/	0
	生活垃圾	0	17.5	17.5	/	0	/	0

表 6-8 建成后公司危险废物产排情况（单位 t/a）

种类	危险废物名称	现有项目产生量	本项目产生量	全厂产生量	全厂最终排放量
危险废物	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	1.5	16.3	17.8	0
	废容器包装	0.6	1.6	2.2	0
	废实验用品（废手套 滴管 滤纸等）	0.8	2	2.8	0
	废离子交换树脂	0	0.2	0.2	0
	不合格品及废样品	0.4	1.05	1.45	0
	废中药材	0	5	5	0
	废活性炭	0.14	1.2	1.34	0
合计		3.44	27.35	30.94	0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 浓度 mg/m ₃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m ³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 去向
大气 污染 物	有组织废气			NMHC	29.7	0.297	7.43	0.0743	0.0743	大气
	无组织废气			NMHC	/	0.033	/	0.0165	0.033	
水污 染物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 度 mg/L	产生 量 t/a	园区预处理出水		污水处理厂出 水		排放 去向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实验废 水、生活 污水	COD	2009.5	693.5	1.3936	330.4	0.6640	50	0.1005	九乡 河
		SS		252.8	0.5081	180.4	0.3625	10	0.0201	
		NH ₃ -N		36.8	0.0740	27.6	0.0555	5	0.0100	
		TP		3.2	0.0065	2.8	0.0055	0.5	0.0010	
		TN		46.0	0.0925	34.2	0.0687	15	0.0301	
固体 废物	排放源			产生量 t/a	处置 量 t/a	综合利 用量 t/a	外排量 t/a	排放去向		
	危险废物			27.35	27.35	0	0	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 质的单位处置		
	废包装材料			0.5	0.5	0	0	环卫统一收集处理		
	生活垃圾			17.5	17.5	0	0	环卫统一收集处理		
噪声	隔声、减震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建设项目利用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的现有房屋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无土建施工，对生态影响小。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简述

建设项目利用现有房屋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为室内装修和试验设备安装调试，施工期较短，工程量很小，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简述

1、废水

废水主要来自办公生活污水、纯水制备浓水和实验清洗废水，实验清洗废水和纯水制备浓水经过园区废水处理装置预处理，生活污水经过园区化粪池预处理，预处理后的废水达到仙林污水厂二期接管标准后，接入园区市政污水主管井，最终排入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尾水排入九乡河后汇入长江。

本项目生活废水和清洗废水均为间接排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评价等级为三级B，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主要评价内容包括：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1）依托园区废水预处理设施处理可行性

园区在C6、D6、D7、E6、E7幢合建一座300m³/d的污水处理站（位于D7栋北侧，详见附图6）收集C6、D6、D7、E6、E7幢企业的废水，本项目位于C6栋402室，实验废水接入园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标后，再排入仙林污水处理厂二期集中处理。本项目实验室废水量约4.89m³/d，园区污水收集管网已经建成，园区污水预处理装置已于2018年1月31日竣工，已正式投入运行并能够稳定达标排放（（2018）（高博）环检（水）字（15）号），截止目前实际收集水量约25m³/d，余量富足。园区预处理工艺采用物化法加生化法，如图8-1所示，其流程说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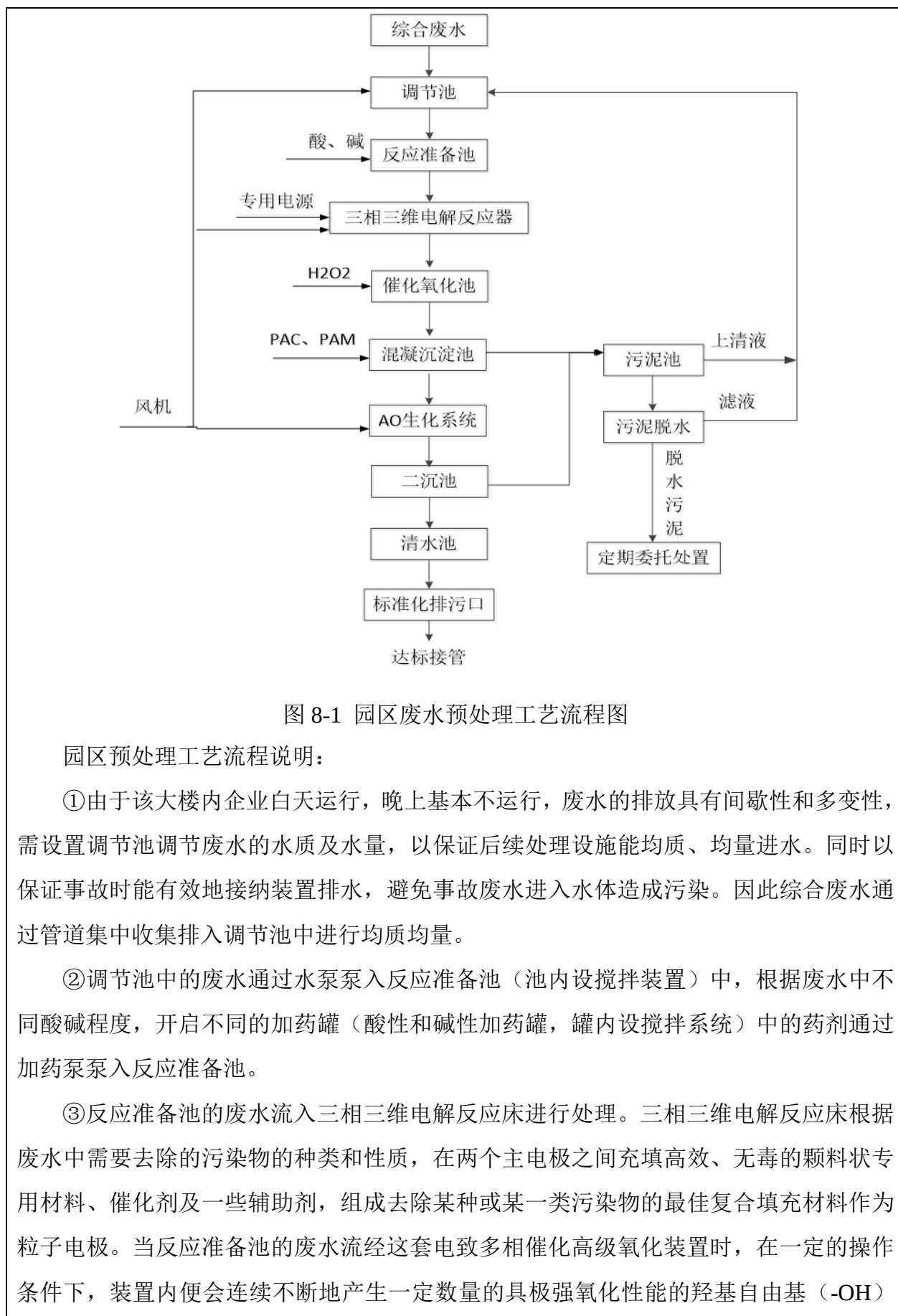


图 8-1 园区废水预处理工艺流程图

园区预处理工艺流程说明：

①由于该大楼内企业白天运行，晚上基本不运行，废水的排放具有间歇性和多变性，需设置调节池调节废水的水质及水量，以保证后续处理设施能均质、均量进水。同时以保证事故时能有效地接纳装置排水，避免事故废水进入水体造成污染。因此综合废水通过管道集中收集排入调节池中进行均质均量。

②调节池中的废水通过水泵泵入反应准备池（池内设搅拌装置）中，根据废水中不同酸碱程度，开启不同的加药罐（酸性和碱性加药罐，罐内设搅拌系统）中的药剂通过加药泵泵入反应准备池。

③反应准备池的废水流入三相三维电解反应床进行处理。三相三维电解反应床根据废水中需要去除的污染物的种类和性质，在两个主电极之间充填高效、无毒的颗粒状专用材料、催化剂及一些辅助剂，组成去除某种或某一类污染物的最佳复合填充材料作为粒子电极。当反应准备池的废水流经这套电致多相催化高级氧化装置时，在一定的操作条件下，装置内便会连续不断地产生一定数量的具极强氧化性能的羟基自由基（-OH）

和新生态的混凝剂。这样，废水中的污染物便会产生诸如催化、氧化、分解、还原、混凝、吸附等一系列物理化学反应，使废水中的有机污染物得以迅速去除。

④三相三维电解反应床的出水流入催化氧化反应池，通过加 H_2O_2 产生芬顿反应，反应完出水流至混凝沉淀池沉淀掉已降解的 COD。

⑤混沉池出水进入 A/O 生化系统进行进一步处理，A/O 生化系统出水进入二沉池去除生化系统脱落的生物膜，二沉池出水进入气浮池，气浮处理后的浮渣与污泥分别排入浮渣池与污泥池，上清液回流至调节池，浮渣与脱水污泥定期委外处置。气浮池出水进入排放水池通过标准化排污口达标排放。

根据设计单位提供的资料，预计园区预处理装置对 COD_{Cr} 的去除率不小于 65%，，该工艺已经被广泛应用，技术经济可行。

根据《江苏仙林生命科技创新园项目废水处理工程设计方案》确定 C6、D6、D7 废水处理站设计进水水质中主要 COD 控制指标为 $\leq 2500\text{mg/L}$ ，而本项目实验室废水 COD 浓度不超过 1000mg/l ，可以满足废水处理站进水水质指标要求。该污水处理站的设计处理能力为 $300\text{m}^3/\text{d}$ ，截止目前该污水站实际收集水量约 $25\text{m}^3/\text{d}$ ，余量可以满足本项目实验室总废水量为 4.92t/d 的处理水量要求。

因此，从处理工艺及处理规模考虑，项目依托园区废水预处理设施可行。

本项目的实验应根据废水预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安排实验进度及废水排放情况，确保废水达标排放，超过废水预处理设施运行能力时，应立即停止实验。

（2）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性

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污水收集系统属于白象片区污水收集系统，白象片区污水收集系统包括 15 条道路的污水收集管道，管道总长度约 36 公里，另外包含污水提升泵站一座。白象片区污水收集系统于 2008 年底建成并投入使用。仙林污水处理厂的二期规模为 $5\text{万 m}^3/\text{d}$ ，可完全容纳本项目污水。

仙林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CAST）。根据《南京市仙林大学城污水处理系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果，该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后，正常排放情况下，对九乡河 COD 浓度贡献值小于 1mg/m^3 ，该河流的 COD 浓度仍可满足功能要求，所以建设项目废水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因此，项目废水依托处理可行，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10.2 需明确给出污染源

排放量核算结果，填写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信息表”，具体信息见表 7-1。

表 7-1 厂内全部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N、TP	园区现有化粪池	间歇		依托园区现有化粪池		/	/	/
2	实验清洗废水	COD、SS、NH ₃ -N、TN、TP	园区废水预处理装置	间歇	依托园区废水预处理装置			/	/	/
3	纯水制备浓水							/	/	/

园区污水接管口的基本情况见表 7-2 所示。

表 7-2 本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收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园区 4#污水排口	118.957073	32.133309	0.20095	污水管网	间歇	昼间	仙林污水处理厂	pH	6~9
2									COD _{Cr}	≤50
3									SS	≤10
4									氨氮	≤5 (8)
5									TP	≤0.5
6									TN	≤15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7-3，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见表 7-4，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 7-5

表 7-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议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园区污水4#排口	COD、SS、NH ₃ -N、TN、TP	仙林污水厂二期接管标准	COD	350
				SS	200
				NH ₃ -N	40
				TP	4.5
				TN	/
2	仙林污水处理厂排口	COD、SS、NH ₃ -N、TN、TP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	COD	50
				SS	10
				NH ₃ -N	5（8）
				TP	0.5
				TN	15

表 7-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新增日排放量/ (kg/d)	全厂日排放量/ (kg/d)	新增年排放量/ (t/a)	全厂年排放量/ (t/a)
1	园区污水4#排口	COD	330.4	2.6558	4.96936	0.6640	1.24234
		SS	180.4	1.4501	2.77192	0.3625	0.69298
		NH ₃ -N	27.6	0.2219	0.27384	0.0555	0.06846
		TP	2.8	0.0222	0.026544	0.0055	0.006636
		TN	34.2	0.2747	0.3264	0.0687	0.0816
全厂排放口合计		/				/	/

表 7-5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 饮用水取水口 ☐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 涉水的风景名胜區 ☐ ; 重要湿地 ☐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 ☐ ; 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 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 ; 其他 ☒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直接排放 ☐ ; 间接排放 ☒ ; 其他 ☐ ;	水文要素影响型 水温 ☐ ; 径流 ☐ ; 水域面积 ☐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 PH 值 ☐ ; 热污染 ☐ ; 富营养化 ☐ ; 其他 ☐ ;	水温 ☐ ; 水位 (水深) ☐ ; 流速 ☐ ; 流量 ☐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一级 ☐ ; 二级 ☐ ; 三级 A ☐ ; 三级 B ☒ ;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 二级 ☐ ; 三级 A ☐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已建 ☐ ; 在建 ☐ ; 拟建 ☐ ; 其他 ☐	数据源 排污许可证 ☐ ; 环评 ☐ ; 环保验收 ☐ ; 既有监测 ☐ ; 现场监测 ☐ ; 入河排放口数据 ☐ ; 其他 ☐ ;
	受影响水体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数据源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 补充监测 ☐ ; 其它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 开发量 40% 以下 ☐ ; 开发量 40% 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数据源 水行政主管部门 ☒ ; 补充监测 ☐ ; 其他 ☐ ;
现状评价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 ; II类 ☒ ; III类 ☐ ; IV类 ☐ ; V类 ☐ 近岸海域: 第一类 ☐ ; 第二类 ☐ ; 第三类 ☐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现状评价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达标 ☐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达标 ☐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达标 ☐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达标排放评价 ☒				不达标区 ☐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 生产运行期 ☐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 解析解 ☐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 其他 ☐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 替代消减 ☐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重点行业建设项目, 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 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废水	2009.5		/		
		COD	0.1005		50		
		SS	0.0201		10		
		NH ₃ -N	0.0100		5		
TP		0.0010		0.5			
TN		0.0301		15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生态流量	生态流量: 一般水期 () m ³ /s; 鱼类繁殖期 () m ³ /s; 其他 () m ³ /s						

防治措施	确定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鱼类繁殖期（ ）m；其他（ ）m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设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消减 ☐ ；委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			（ ）		
		监测因子	（ ）			（ ）		
	污染源排放清单	来源	环境保护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接管标准 (mg/l)	排放方式 与去向
		生活污水	依托园区现有化粪池	废水量	/	2009.5	/	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仙林污水处理厂二期接管标准，经仙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九乡河
				COD	330.4	0.6640	350	
				SS	180.4	0.3625	200	
实验废水、纯水制备浓水		依托园区废水预处理装置处理	NH ₃ -N	27.6	0.0555	40		
			TP	2.8	0.0055	4.5		
			TN	34.2	0.0687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注：“☐”为勾选项，可以打“√”；“（ ）”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实验废气，经通风橱或集气罩等通风收集后，集中通过内置废气管道引至楼顶，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本项目增设 1 个废气排口，位于园区顶楼，排气筒排放高度约 50m。

（1）估算模型参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确定评价等级。

表 7-6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约 1000 万人
最高环境温度℃		43.0
最低环境温度℃		-14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 是 ☒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 m	90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 是 ☒ 否
	岸线距离 km	
	岸线方向	

（2）源强

本项目对非甲烷总烃进行预测，点源参数见表 7-7，面源参数见表 7-8。

表 7-7 点源参数表

污染源名称	坐标(°)		海拔高度(m)	排气筒参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单位
	经度	纬度		高度(m)	内径(m)	温度(°C)	流速(m/s)			
点源	118.955553	32.136429	16	50	0.5	20	13.9	非甲烷总烃	0.0743	kg/h

表 7-8 面源参数表

污染源位置	面源起点坐标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夹角(°)	面源初始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名称	源强(kg/h)
	经度	纬度									
实验室	118.955607	32.136608	16	35	44	75	10	2000	正常	非甲烷总烃	0.0165

(3) 评价等级分级判据

评价等级分级判据按表 7-9 的进行划分。

表 7-9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评价	$P_{\max} \geq 10\%$
二级评价	$1\% \leq P_{\max} < 10\%$
三级评价	$P_{\max} < 1\%$

根据 HJ2.2-2018 中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的定义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其中 P_i 定义为：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 mg/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g/m^3 。

(4) 分析结果

预测结果见表 7-10。

表 7-10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mu\text{g}/\text{m}^3$)	$C_{\max}(\mu\text{g}/\text{m}^3)$	$P_{\max}(\%)$	$D_{10\%}(\text{m})$
点源	NMHC	2000.0	0.668	0.030	/
矩形面源	NMHC	2000.0	12.797	0.640	/

本项目 Pmax 最大值出现为矩形面源排放的 NMHC Pmax 值为 0.64%,Cmax 为 12.797 $\mu\text{g}/\text{m}^3$,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根据导则要求,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5)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浓度贡献值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可以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保护区域,以确保大气环境保护区域外的污染物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根据预测结果,建设项目厂界外大气污染物浓度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不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综上所述,项目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后能够达到相应排放标准,项目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可行。建设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的环境功能。

根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核算本项目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见表 7-11、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见表 7-12。

表 7-11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 (ug/m³)	核算排放速率 / (kg/h)	核算年排放量 / (t/a)
主要排放口（无）					
/	/	/	/	/	/
一般排放口					
1	P2	非甲烷总烃	7430	0.0743	0.0743
一般排放口合计		非甲烷总烃			0.0743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743
非正常排放总计					
有组织非正常排放		非甲烷总烃			0.297

表 7-1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物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1	P2	实验室	非甲烷总烃	通风橱集气罩收集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6000	1h 平均值	0.0743
						20000	任意一次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33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情况见表 7-13。								
表 7-13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 5~50km ☐		边长=5km ☒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		500~2000t/a ☐		<500t/a ☒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 其他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HCl)				包括二次 PM2.5 ☐ 不包括二次 PM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地方标准 ☐	附录 D ☒		其他标准 ☒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		二类区 ☒		一类区和二类区 ☐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		现状补充监测 ☐		
	现状评价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 现有污染源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	区域污染源 ☐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S ☐	AUSTAL200 ☐	EDMS/AEDT ☐	CALPUFF ☐	网格模型 ☐	其他 ☒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 5~50km ☐		边长=5km ☒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包括二次 PM2.5 ☐ 不包括二次 PM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非正常排放 1h浓度贡献 值	非正常持续 时长 () h	c 非正常 占标率≤100% ☐		c 非正常 占标率>100% ☐
	保证率日平 均浓度和年 平均浓度叠 加值	C 叠加达标 ☐			C 叠加 不达标 ☐
	区域环境质 量的整体变 化情况	k≤-20% ☐			k>-20% ☐
环境监 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
	环境质量监 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
评价结 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防 护距离	距（ ）厂界最远（ ）m			
	污染源年排 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 t/a	VOCs: (0.0743) t/a

注：“☐”为勾选项，填“√”；“（ ）”为内容填写项

3、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是配套引风机的噪声，约 80dB，位于楼顶，根据声环境评价导则（HJ2.4-2009）的规定，选取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计算过程如下：

（1）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

$$L_A(r) = L_A(r_0) - A$$

式中： $L_A(r)$ ——预测点 r 处 A 声级，dB(A)；

$L_A(r_0)$ —— r_0 处 A 声级，dB(A)；

A——倍频带衰减，dB（A）；

（2）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_{eqg})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_{eqg} ——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3）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_{eq})计算公式

$$L_{eq} = 10 \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4) 在环境噪声预测中各噪声源作为点声源处理，故几何发散衰减：

$$L_{div} = 20 \lg(r/r_0)$$

式中： r ——预测点与噪声源的距离（m）；

r_0 ——噪声合成点与噪声源的距离。

将受噪声影响最大的北面场界作为预测点，考虑噪声距离衰减和隔声措施，预测其受到的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7-14。

表 7-14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关心点	噪声源	单台噪声值 (dB(A))	隔声 (dB(A))	噪声源离预测点 距离 (m)	距离衰减 (dB(A))	贡献值 (dB(A))
北厂界	引风机	80	15	50	33.9	30.1

经预测，经过隔声、减震及距离衰减后，对最近的北场界的贡献值为 30.1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项目的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废外包装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新建危废间面积 25m²，产生的危险废物临时储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的暂存和处理应满足《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的要求。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见表 7-15。

表 7-15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 置方式	利用处置 单位
1	生活垃圾	员工	一般 固废	/	17.5	无害化	交环卫部 门处置
2	废外包装	外包装物		/	0.5		
3	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	实验过程	危险 废物	HW49 900-047-49	16.3	无害化	委托有危 险废物处 置资质的 单位处理
4	废容器包装	实验过程		HW49 900-041-49	1.6		
5	废实验用品（废手套滴管滤纸等）	实验过程		HW49 900-041-49	2		

6	废离子交换树脂	纯水制备		HW13 900-015-13	0.2		
7	不合格品及废样品	实验过程		HW49 900-047-49	1.05		
8	废中药材	实验过程		HW49 900-047-49	5		
9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HW49 900-041-49	1.2		

（1）危险废物收集过程要求

危险废物在收集时，应清楚废物的类别及主要成份，以方便委托处理单位处理，根据危险废物的性质和形态，可采用不同大小和不同材质的容器进行包装，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最后按照对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2）危险废物贮存场所

表 7-16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周期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建筑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1	危废间	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	HW49	900-047-49	危废间内	25m²	危废专用桶	1 个月
3		废容器包装	HW49	900-041-49			专用袋	
4		废实验用品（废手套滴管滤纸等）	HW49	900-041-49				
5		废离子交换树脂	HW13	900-015-13				
6		不合格品及废样品	HW49	900-047-49				
7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项目在 402 室设危废间约 25m²，满足防风、防雨、防晒要求，危废间设置应满足《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及其修改单的要求。

具体如下：

①危险废物应按种类、性质等分类收集、分区存放，项目危废间内设液态危废贮存区、固态危废贮存区。

②实验废液及初次清洗废水应置于危废专用桶内，并置于储漏盘内，固态危废应置于危废专用袋内，满足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要求。对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本项目危废临时贮存库房的建设符合标准中 6.2 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仓库式）的设计原则）、6.3.1 条（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

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6.3.9 条（危险废物堆要防风、防雨、防晒）、6.3.11 条（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能堆放在一起）等规定。暂存点及暂存容器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③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④危废间应进行防渗处理等。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⑤建设项目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置，应落实好危废转移联单制度。

根据危废间内危废产生量及贮存期限，本项目危险废物 1 个月产生量约 2.28t，危废间面积约 25m²，可满足贮存要求。

危废间内废液采用危废专用桶密闭贮存，危废在贮存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极小，拟通过管道收集至楼顶的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中不会对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以及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综上，建设采取上述措施后，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置合理，对外环境影响小。

（3）危险废物运输

本项目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危险废物不在厂外运输，不会因运输散落、泄漏引起环境影响。危险废物由有资质单位上门收集处理，由其负责厂外运输环境影响，危险废物运输应满足相关规定及要求。

（4）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项目危险废物暂未委托处置单位，承诺将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承诺书见附件，建设项目周边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见表 7-17。

表 7-17 项目周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名单

序号	区域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1	南京市江北新区	南京化学工业园天宇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HW05)、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热处理含氰废物(HW07)、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不含 264-010-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新化学物质废物(HW14)、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不含 261-086-45）、其他废物 HW49（仅限 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7-49、900-999-49）、废催化剂 HW50(仅限 275-009-50、276-006-50、

			263-013-50、261-152-50、271-006-50、261-151-50、261-183-50、900-048-50)
2	南京市江北新区	南京威立雅同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HW05)、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热处理含氰废物(HW07)、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新化学物质废物(HW14)、感光材料废物(HW16)、表面处理废物(HW17,仅限 336-050-17、336-051-17、336-052-17、336-054-17、336-055-17、336-058-17、336-059-17、336-061-17、336-062-17、336-063-17、336-064-17、336-066-17)、含金属羰基化合物废物(HW19)、无机氰化物废物(HW33)、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其他废物(HW49,仅限 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6-49、900-047-49、900-999-49)、废催化剂(HW50,仅限 261-151-50、261-152-50、263-013-50、261-183-50、271-006-50、275-009-50、276-006-50、900-048-50)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类别主要为 HW49:900-047-49、HW49:900-041-49，HW13:900-015-13 均在上述核准经营范围之内，南京化学工业园天宇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能力 1.98 万吨/年，南京威立雅同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能力 2.52 万吨/年。两家公司均有足够的余量接纳，故项目危险废物委托其处置是可行的。

建设项目采取上述措施后，从危废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等全过程进行管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环境风险

(1) 风险评价依据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风险导则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危险化学品名称及其临界量具体见表 7-18。

表 7-18 危险化学品名称及其临界量

序号	危险化学品名称	临界量 t	全厂最大存储量 kg	q/Q 值	是否构成重大危险源
1	甲醇	10	90	9×10^{-3}	否
2	乙腈	10	60	6×10^{-3}	否
3	异丙醇	10	20	2×10^{-3}	否
4	乙醇	500	100	0.2×10^{-3}	否
5	乙酸	10	10	1×10^{-3}	否
6	丙酮	10	10	1×10^{-3}	
7	盐酸	7.5	5	0.67×10^{-3}	
8	硝酸	7.5	5	0.67×10^{-3}	

9	有机废液	10	1360	0.136	否
合计				0.157	否

注：乙醇和废液临界量参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本项目 $Q=0.157$ ，根据风险导则附录 C， $Q<1$ 时，其风险潜势为 I，根据评价工作等级划分，风险潜势为 I 时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2）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周围的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2，项目最近居民区距离约 700m，南京大学仙林校区 800m，项目距最近的生态红线保护区域栖霞山国家森林公园 170m。

（3）环境风险识别

①有毒原料在使用、贮存和运输过程中，因意外事故造成泄漏，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的影响。危险品采用特制容器密闭包装，专用车辆运输，按要求进行贮存，包装破损的可能性较小，危险品全过程记录出入库情况，指定专人保管。

有毒原料接触引发人身损伤。此类物质应储存在通风干燥的库房中，容器必须密闭，仓储管理按照公安部门的规定办理。搬运、使用有毒物质时应穿工作服、戴口罩和手套，严格遵守有关卫生规则，保护好职工的人身健康安全，将有毒物质对人体和周围环境的危害降到最低的程度。

②危险废物泄露。项目危险废物的主要风险影响为实验废液泄漏。建设项目产生的实验废液储存在废液桶中，并置于储漏盘内，并采取防渗措施，当事故时，液体可迅速流入储漏盘进行收集，不会对土壤、地下水造成影响。且实验废液产生量小，因贮存场所通风条件良好，且泄漏量不大，因此，对厂区和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③因操作失误，实验设备故障引起实验物料等流失至废水预处理设施，影响废水预处理效果，由于所采用废水处理工艺简单，管理不复杂，通常出现瘫痪性故障的概率极低。

（4）环境风险分析

①水环境：有毒有害物料其运输过程因意外事故泄漏流入水体或在使用、贮存过程中操作失误造成的泄漏流失至预处理设施，将直接或间接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②大气环境：有毒有害物料（如甲醇、乙醇、乙腈等）运输过程因意外事故泄漏或实验废液泄漏，其可挥发物质进入大气，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5）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原料储存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原料储存需符合储存危险化学品的相关条件（如防晒、防潮、通风、防雷、防

静电等），实施危险化学品的储存和使用。建立健全安全规程及值勤制度，设置通讯、报警装置，确保其处于完好状态；对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容器，应经有关检验部门定期检验合格后，才能使用，并设置明显的标识及警示牌；对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名称、数量进行严格登记；凡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岗位，都应配置合格的防毒器材、消防器材，并确保其处于完好状态；所有进入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人员，都必须严格遵守《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应严格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要求，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制定危险化学品安全操作规程，要求操作人员严格按操作规程作业；对从事危险化学作业人员定期进行安全培训教育。

②危废暂存风险防范措施：

a、项目产生的实验废液及初次清洗废水、废弃包装容器、废实验用品、废活性炭等暂存于危废间，应按国家标准和规范，满足防渗、防漏、防腐、防雨、防火等防范措施要求；

b、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需设置便于危险废物泄漏的收集处理的设施，项目拟设储漏托盘，收集事故废液；

c、在暂存场所内，各危险废物种类必须分类储存，并设置相应的标签，标明危废的来源，具体的成分，主要成分的性质和泄漏、火灾等处置方式，不得混合储存，各储存分区之间必须设置相应的防护距离，防止发生连锁反应；

d、设置负责危险废物管理的监控部门或者专（兼）职人员，负责检查、督促、落实本项目危险废物的管理工作，建立危险废物管理责任制。制定并落实相应的规章制度、工作程序和要求、有关人员的工作职责。对本项目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运送、贮存等工作的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和专业技术、安全防护以及紧急处理等知识的培训。

e、园区配套污水处理装置一旦出现故障，企业应停止实验和排放废水，待污水处理装置修复后正常运行时，方可继续。

（6）分析结论

采取上述风险防范措施后，可有效将项目的环境风险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见表7-19。

表 7-1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
建设地点	栖霞区纬地路9号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C6栋402室

地理坐标	经度	118.955553	纬度	32.136429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危险物质主要是实验室内的有毒有害试剂和危险废物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有毒有害试剂和废液泄漏，对周围大气环境和水环境的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防范措施主要有： 1、采用专用容器密闭包装，专用车辆运输 2、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制定危险化学品安全操作规程 3、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规范进行设置 4、配置合格的防毒器材、消防器材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建设项目Q<1，根据风险导则附录C，其风险潜势为I，可只开展简单分析。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后，其风险可控，处于可接受水平。				

6、环境管理

建设项目的环境管理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政府环保部门对企业的管理，另一方面是企业对自身的环境管理。本次论述的主要是企业对自身的环境管理。企业通过对自身进行良好的环境管理，对企业内部来说，可以节约企业的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的经营效率；对外部来说，可以树立企业的良好环保形象，也有利于获得公众和管理部门的认可和支持。

环境管理的主要任务有：

（1）建立公司危险化学品实验室各类试剂定期汇总登记制度。实验室定期登记汇总的危险化学品种类和数量存档、备查。

（2）努力改进并达到实验室采用无毒、无害或者低毒、低害的试剂，替代毒性大、危害严重的试剂；采用试剂利用率高、污染物产生量少的实验方法和设备；应尽可能减少危险化学物品和生物物品的使用；必须使用的，要采取有效的措施，降低排放量，并分类收集和处理，以降低其危险性。

（3）安装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污染治理设施，保证污染治理设施处于正常状态并达标排放。建设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中的活性炭应定期更换、维护。实验过程中应密闭门窗，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确保废气收集效率。

（4）建立危险废物安全管理制度。危险废物应妥善收集并转移至持有危险废物处置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置，并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做好危险废物的转移记录。对项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各环节全过程进行监管。

(5) 建立一套完好的操作记录，建立实验设备运行台账，做到一机一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7、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 及相关管理要求，本项目制定了污染源监测计划，详见表 7-20。

表 7-20 本项目污染源监测计划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采样分析方法
废气	楼顶废气排口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按相关规范要求执行
	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按相关规范要求执行
噪声	厂界	等效声级	1次/年	按相关规范要求执行

本项目废水依托园区废水处理装置预处理，污水处理站位于园区地下室，园区内各污水处理站日常监管情况见表 7-21 所示。

表 7-21 园区污水装置在线监控具体运行情况

序	污水站	测定仪器	数据监测频次
1	F7 北侧地下	COD 在线监控	人工取样，人工监测每天都测
2	F5 地下	COD 快速测试仪	人工取样，人工监测 2 天测定一次
3	E5 地下		人工取样，人工监测 1 天测定一次
4	E3 地下		人工取样，人工监测 2 天测定一次
5	C3 地下	COD 快速测试仪	人工取样，人工监测 2 天测定一次
6	E1 地下	COD 快速测试仪	人工取样，半个月测定一次
7	D7 北侧地下	COD 快速测试仪	人工取样，人工监测每天都测
8	E2 地下	COD 快速测试仪	人工取样，人工监测每天都测

8、排污口设置

排污口应根据苏环控[97]第 122 号《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规范化设置，楼顶新增的 1 个废气排放口需按要求设置环保标志牌，明确所排废气污染物的种类，设置便于采样的采样孔。

9、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38 万元，占总投资的 0.67%，建设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7-22。

表 7-22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效果
-----	--------	----------	----

废气	实验室产生的废气设通风橱、万向集气罩及通风口，废气经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设计风量约为 10000m ³ /h。	30	使建设项目所排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均能达标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实验废水依托园区废水处理装置预处理。	依托现有设施	
固废	设 25m ² 危废间，分区收集储存危险废物，定期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4	
噪声	减振底座、隔声措施	1	
风险应急	培训、管理、监测	3	
合计		38	占总投资 0.67%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 放 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实验室废气		非甲烷总烃	经通风橱、万向集气罩、通风口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 1 个排气筒高空排放	达到《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2 中重点地区企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实验 废水		COD、SS、氨 氮、总磷、总 氮	生活依托园区化粪池处理、实验废水及纯水制备浓水依托园区废水预处理装置处理	预处理达仙林污水处理厂二期接管标准，接入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
电离辐 射和电 磁辐射	无		-	-	-
固 体 废 物	办 公 室、 实 验 室	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废容器包装、废实验用品（废手套滴管滤纸等）、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合格品及废样品、废中药材、废活性炭	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无害化	
		生活垃圾、废弃外包装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通过隔声、减震，可达标排放。				
其它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建设项目利用江苏生命科技创新园的现有房屋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无土建施工，对生态影响小。					

结论和要求

1、结论

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学城纬地路9号C6栋402室扩建“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为科研院所、医药研发公司、制药生产企业提供药学技术服务，建筑面积1848.24m²。扩建项目分为医药研发和检测服务两部份，研发主要以固体制剂、液体制剂研发为主，具体以治疗消化系统类、抗流感类、骨质疏松类、糖尿病类、神经系统类药物作为研发的重点；质量检测服务主要为中药材的质量检测。目前拟研发的药物有雷贝拉唑钠肠溶片、磷酸奥司他韦胶囊、阿法骨化醇片、格列美脲片、托莫西汀口服溶液、拉考沙胺注射液等，年总研发量不超过45kg；质量检测服务主要对客户来样进行质量检测，年检测约200批次。

研发过程无中间体和副产品，不属于涉重、化工项目，研发实验为小试规模，无产品出售。

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现有项目为“医药研究小试平台项目”，该项目由南京逊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在园区C6栋403和405室投建，研发主要以心血管类、抗肿瘤类作为研发的重点，项目于2017年8月10日取得环评批复（宁栖环表复[2017]54号，详见附件2），2018年7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8月取得栖霞生态环境局固废验收合格意见（宁栖环验[2018]14号），2019年6月该项目经营主体变更为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申报了“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目前该项目已经在栖霞区行政审批局备案（项目代码：2020-320113-73-03-565785）。

（1）选址与规划相容

该项目研发内容为医药制剂，建设项目选址符合南京市栖霞区的产业规划，其位于江苏生命科学园内，属于仙林新市区白象片区，该区为仙林新市区中重点发展地区，集中安排国际高教园区、科研机构 and 产业用地，以“产、学、研”同步发展为特色，力争形成南京市重要的高新技术产业园。因此，建设项目选址符合相关城市建设发展规划。

该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限制和禁止用地项目，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限制和禁止用地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

目，因此该项目符合相关用地规划。

（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建设项目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规定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中鼓励类：十三、医药 1、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开发和生产，……，药物新剂型、新辅料的开发和生产，……，原料药生产节能降耗减排技术、新型药物制剂技术开发与应用；三十一、6 分析、试验、测试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与研发服务，智能产品整体方案、人机工程设计、系统仿真等设计服务，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修正）中鼓励类：十一、医药 1、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开发和生产，药物评价平台建设，……，药物新剂型、新辅料的开发和生产，……新型药物制剂技术开发与应用。二十、6 分析、试验、测试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与研发服务，智能产品整体方案、人机工程设计、系统仿真等设计服务，因此该项目符合相关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3）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根据南京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区为二类区，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根据《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2019 年），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255 天，同比减少 14 天，达标率为 69.9%，同比下降 3.8 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 55 天，同比减少 9 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110 天（其中，轻度污染 97 天，中度污染 12 天，重度污染 1 天），主要污染物为 O₃ 和 PM_{2.5}。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_{2.5} 年均值为 40 $\mu\text{g}/\text{m}^3$ ，超标 0.14 倍，下降 4.8%；PM₁₀ 年均值为 69 $\mu\text{g}/\text{m}^3$ ，达标，同比下降 2.8%；NO₂ 年均值为 42 $\mu\text{g}/\text{m}^3$ ，超标 0.05 倍，同比上升 5.0%；SO₂ 年均值为 10 $\mu\text{g}/\text{m}^3$ ，达标，同比持平；CO 日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为 1.3 毫克/立方米，达标，同比持平；O₃ 日最大 8 小时值超标天数为 69 天，超标率为 18.9%，同比增加 6.3 个百分点。

全市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纳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的 22 个地表水断面水质全部达标，水质优良（Ⅲ类及以上）断面比例 100%，较上年提升 18.2 个百分点，无丧失使用功能（劣Ⅴ类）断面。长江南京段干流：水质总体状况为优，7 个监测断面水质均符合Ⅱ类标准。

全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 539 个。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 53.6 分贝，同比下降 0.6 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 53.5 分贝，同比下降 0.3 分贝。

(4) 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可行，能确保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①水环境

实验清洗废水和纯水制备浓水经过园区废水处理装置预处理，生活污水经过园区化粪池预处理，预处理后的废水达到仙林污水厂二期接管标准后，接入园区南侧市政污水主管井，最终排入仙林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尾水排入九乡河，最终排入长江。建设项目废水排放量较小且为达标排放，对地表水的环境影响很小。

②大气环境

该项目废气经通风橱、集气罩及通风口收集后由内置废气管道引至大楼楼顶，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

项目增设 1 个废气排口，位于 C6 栋顶楼，排气筒排放高度约 50m。项目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后能够达到相应排放标准，项目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可行。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的环境功能。

③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是配套引风机的噪声，声级约为 80dB，经过隔声、减震及距离衰减后，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且项目仅白天运行，对声环境影响很小。

④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弃外包装、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废容器包装、废实验用品（废手套滴管滤纸等）、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合格品及废样品、废中药材、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

生活垃圾、废外包装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废容器包装、废实验用品（废手套滴管滤纸等）、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合格品及废样品、废中药材、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均属危险废物，建设单位拟设置 25m² 危废间暂存危废，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间应按《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GB18597）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设置。

危险废物产生后置于专门的容器，及时运至危废暂存间，不在厂外运输，危险废物由有资质单位上门收集处理，由其负责厂外运输环境影响。

采取上述措施后，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置，外排量为零，对环境影响较小。

（5）环保投资合理，区域排放总量控制

建设项目总投资 5630 万元，环保投资 38 万元，占总投资金额的 0.67%，专门用于“三废”治理。在这些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的情况下，能确保建设项目的污染物达标排放，使得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可控制在国家认可和当地百姓可接受的范围内。

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设施处理，达到仙林污水厂二期接管标准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仙林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考核指标为：废水排放量 2009.5t/a，COD 0.664t/a，SS 0.3625t/a，氨氮 0.0555t/a，总磷 0.0055t/a，总氮 0.0687t/a。扩建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1005 t/a，SS 0.0201t/a，氨氮 0.01t/a，总磷 0.001t/a，总氮排放量 0.0301t/a。

扩建完成后全厂废水考核指标为：废水排放量 3791.5t/a，COD 1.24234t/a，SS 0.69298t/a，氨氮 0.06846t/a，总磷 0.006636t/a，总氮 0.0816t/a。全厂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1896t/a，SS 0.03792t/a，氨氮 0.01891t/a，总磷 0.001891t/a，总氮排放量 0.03901t/a。

项目废水最终排入仙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纳入仙林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不需单独申请总量。

根据《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 119 号），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筹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控制 and 有计划削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因此，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 0.0743t/a（以非甲烷总烃计），建成后全厂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 0.07475t/a（以非甲烷总烃计），新增总量 VOCs 0.0743t/a 在栖霞区实行现役源 2 倍削减量替代或关闭类项目 1.5 倍削减量替代，大气污染物指标向栖霞生态环境局申请，在栖霞区内平衡。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废弃外包装、实验废液（含初次清洗水）、废容器包装、废实验用品（废手套滴管滤纸等）、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不合格品及废样品、废中药材、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等，均妥善处置，零排放。

（6）总结论

建设项目研发内容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与南京栖霞区的产业规划相符，用地符合国家土地政策，项目选址合理；项目总体污染程度较低，环保投资合理，拟采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可行，能确保达标排放。项目选址周围的环境现状质量尚好，

若各项环保设施能如期建成并运转正常，则项目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2、要求

（1）建设项目应确保“三同时”环保措施落实到位，保证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转，确保废气、声及固废达标排放，使建设项目对外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2）建设项目应根据废水预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及时协调沟通，安排实验进度及废水排放情况，确保废水经预处理后达标接管排放，超过废水预处理设施运行能力时，应立即停止实验。

附图和附件

附图 1 建设项目所在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示意图

附图 3 建设项目总平面及废气管道收集布置图

附图 4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用地规划图

附图 5 本项目与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位置关系图

附图 6 园区污水接管管网图

附件 1 建设项目登记信息单及投资备案证

附件 2 园区污水接管证明

附件 3 项目所在 C6 栋竣工环保验收行政许可决定书

附件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附件 5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管理承诺书

附件 6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全本公示截图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